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1-111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 盛虹 G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 322,972,45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8%）的股东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96%）。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收到股东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绸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公告日，丝绸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22,972,4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6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10,062,673 股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82,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696%；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其中：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6、减持期间：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自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自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

三、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丝绸集团承诺如下：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2、如前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未来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8 年 9 月 3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

在承诺期限内，丝绸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截至公告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丝绸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全部或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丝绸集团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丝绸集团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后续减持行为。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丝绸集团合规减持，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丝绸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7日